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对公司 2017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王建忠签订《关于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4,930 万元向王建忠转让全资子公司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2017 年 6 月底，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新界”）完成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不再持有台州新界的股权。台州新界实际控制人王建忠先生为本公司董事，故公司与台州新界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许敏田、许鸿峰、施召阳、王建忠在审议本案时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与台州新界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加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本次增加的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7年下半年预计金额	2017年上半年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	空压机及配件	市场价	280.00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	水泵及配件	市场价	300.00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758060656E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大溪镇大洋城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许建南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04 年 01 月 02 日

经营范围：清洗机、风机、振动器、电风扇、压力开关、电子元件、电动工具、空压机及配件、气动工具、电机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台州新界总资产 4,718.80 万元，净资产 3,074.77 万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675.09 万元，营业利润 733.57 万元，净利润 587.54 万元（已经审计）。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台州新界总资产 5,165.25 万元，净资产 3,547.14 万元；2017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96.76 万元，营业利润 104.17 万元，净利润 86.38 万元（未经审计）。

（三）关联关系

台州新界实际控制人王建忠先生系本公司董事，故台州新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四）履约能力

台州新界在与公司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信用良好，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内容：公司与台州新界发生的主要交易为向其购买空压机产品及配件，以及向其销售水泵产品及配件。

2、定价依据：双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价定价；

3、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4、结算方式：双方按本公司与其他独立第三方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系公司与台州新界正常的经营性往来，且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此项关联交易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于会前收到公司拟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相关材料。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与台州新界机电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的必要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并遵循了交易定价程序合法、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关于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将《关于增加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在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的基础上进行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审批程序合规，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鉴于上述意见，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增加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